

2017 年度

四平市接待办公室部门决算

2018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本级统一接待范围内的国内公务接待工作落实；

（二）负责全市性重要会议和市委、市政府组织的重大活动接待服务工作；

（三）负责指导市级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工作；

（四）负责制定全市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和市本级国内公务接待标准。

（五）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对各县（市）区和市直各单位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六）负责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的其他国内公务接待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四编办[2002]34号《关于四平市接待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精神，核定我办领导职数3名，正副科长职数5名（含党支部专职书记一名），现有1名领导正职领导，4名副职领导，3名正科长，1名副科长。当年机构没有发生变化。

纳入四平市接待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
单位包括：

四平市接待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31.4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9.97	
三、事业收入	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	2.93	
四、经营收入	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	6.2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18		
六、其他收入	6			19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70.49	本年支出合计	22	170.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0.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0.04	
	12			25		
总计	13	170.55	总计	26	17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49	170.49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1	10.71						
2010350	事业运行	79.12	79.1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1.56	41.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	2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	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51	128.95	95.96	32.99	41.56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1	10.71	10.71					
2010350	事业运行	79.14	79.14	46.15	32.99				
2010399	其他行政运行支出	41.56				41.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	29.97	2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	2.93	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31.41	131.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29.97	29.97	
	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2.93	2.93	
	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	6.2	6.2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70.49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0.5	17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70.50	总计	28	170.5	1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7表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					290	64.97		35.41		35.41	29.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170.5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3.25 万元，降低 41.9 %。主要原因：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0.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4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95 万元，占 75.6%；项目支出 41.56 万元，占 24.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5.96 万元，占 74.4%；公用经费 32.99 万元，占 2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0.50 万元、支出总计 170.50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93.7 万元、支出总计 293.7 万元，减少 123.2 万元，收、支降低 41.9 %。主要原因：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3.2 万元，降低 41.9%。主要原因：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收入、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41 万元，占 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 万元，占 17.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3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支出 6.20 万元，占 3.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人员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预算。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5.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

公用经费 32.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5.41 万元，占 5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9.56 万元，占 45.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5.4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5.4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养维修、正常年检、交付车险及燃油费等。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增加 33.41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支付车辆保养维修、正常年检、交付车险及燃油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9.56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9.56 万元。主要用于省部级领导、地厅级领导、县处级领导、外埠领导来访。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7 个、来宾 38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112.24 万元，下降 79%。主要是单位下半年并入机关事务管理局。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98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7.18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接待办公室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纳入四平市接待办公室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四平市接待办公室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